

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中国大唐集团公司公告《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》并豁免其要约收购义务的批复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 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325/2021_2022__E4_B8_AD_E5_9B_BD_E8_AF_81_E5_c80_325075.htm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中国大唐集团公司公告《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》并豁免其要约收购义务的批复（证监公司字[2005]150号）中国大唐集团公司：你公司报送的《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》（以下简称《收购报告书》）和《中国大唐集团公司关于豁免要约收购的申请报告》及相关文件收悉。根据《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的有关规定，经审核，现批复如下：一、我会对你公司根据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公告《收购报告书》无异议，你公司应按照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二、同意豁免你公司因行政划转而持有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725,074,600股国家股（占总股本53.68%）而应履行的要约收购义务。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